

中国共产党固原市纪律检查委员会

关于开展“清风固原”微系列廉洁文化作品征集活动的通知

市直各部门（单位）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区市党委关于加强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的部署要求，充分发挥廉洁文化教育示范和引导作用，切实增强廉洁文化的感染力和渗透力，在全社会弘扬清正廉洁的价值理念，营造崇尚廉洁的浓厚氛围，特举办“清风固原”微系列廉洁文化作品征集活动，充分展现固原廉洁文化建设成果，推选优秀作品参评“清廉宁夏”微系列廉洁文化作品参选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活动宗旨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立足新时代全面从严治党的伟大实践，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，遵循小切口、大情怀、正能量的原则，大力发掘宁夏在革命文化、社会主义先进文化、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中各类廉洁元素，力争征集一批鲜活生动、向上向善、喜闻乐见的优秀廉洁文化作品，充分展示全面从严治党和反腐败斗争的新进展、新举措、新成效。

二、作品要求

（一）作品类型

微小说、散文、家书、微视频、微电影、微动漫、公益广告。

（二）内容要求

作品坚持守正创新,强化传播感召,充分体现廉洁内涵和警示效果,主题鲜明、内容健康,联系实际、贴近生活,立意新颖、寓意深刻,突出政治性、蕴含思想性、注重艺术性。微小说、散文、家书、公益广告以弘扬新风正气、紧贴社情民意、鞭挞不正之风为主旨。微视频、微电影、微动漫着重体现以案明纪、以案释法、以案为鉴、以案示警作用。

（三）格式要求

1.微小说、散文、家书字数在 3000 字以内,以电子文本格式报送;微电影时长 3 分钟以上 15 分钟以内,微视频时长 3 分钟以内,微动漫时长 5 分钟以内,视频格式为 mp4 或 mov,画幅不限。

2.微视频、微电影、微动漫、公益广告应为党的二十大以来(2022 年 10 月以后)创作的原创作品,制作精良,依法拥有作品独立、完整的著作权,作品涉及的著作权、肖像权和名誉权等法律问题由报名者自行负责并承担责任。

三、活动安排

（一）征集阶段(2023 年 10 月至 2023 年 12 月)。市纪委监委会同本级党委宣传部、文联组织,面向机关、企事业单位、社会团体、媒体平台等,广泛开展作品征集,择优推荐。

(二) 评审阶段(2024年1月)。通过评审程序,遴选出优秀作品和优秀组织单位。

(三) 展出阶段(2024年3月)。优秀作品将于2024年3月全区领导干部廉政警示教育周期间,在宁夏纪委监委网站、“清廉宁夏”微信公众号和《党风廉政建设》刊物刊播,同时推荐参加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宣传部、“玉琮杯”清廉微电影微视频大赛、“南孔杯”全国廉洁文学创作大赛等相关活动。

四、作品报送

1.本次征集活动立足本系统、面向全社会,市直各部门(单位)至少报送1部(篇)作品。其中市文联报送微小说、散文、家书等作品各1篇,共3篇;市融媒体中心报送微视频、微电影、微动漫、公益广告等作品,至少2部。

2.报送内容包括作品、解说词、报名表、汇总表4个文件夹。文件按“作品类别+作品名称+报送单位+制作单位+联系电话”格式命名,视频作品报送格式为MP4(1080/25p/8Mbps)、mov(1080/50i/50Mbps),文字报送Word版本。请于2023年12月31日(以发送时间为准)前将材料报送至固原市纪委监委宣教室(固原市行政中心5065室),或发送至固原市纪委监委宣教室邮箱:gysjwxjs@163.com,邮件标题按“微征集+报送单位+联系电话”格式。联系电话:0954-2088008,18295090925。

五、相关要求

1.市直各部门(单位)要精心组织、广泛动员,保证推荐作

品的数量和质量,在作品的主题、内容、创意等方面下功夫,不盲目上大项目、搞大制作。

2.要严格把好作品的政治关、政策关、业务关,确保征集到一批体现政治导向、具有文化品位、引发群众共鸣的精品力作。

3.报送作品不得涉及国家机密、内部信息,不含有国家法律、法规、政策明令禁止的内容,不违背社会公序良俗,不损害国家、社会和集体利益。

附件: 1.“清风固原”微系列廉洁文化作品征集活动报名表

2.“清风固原”微系列廉洁文化作品征集活动报名汇总表



附件 1:

“清风固原”微系列廉洁文化作品征集活动报名表

推荐单位:

名 称			
制作单位			
作品类别		作品字数 (时长)	
内容简介			
著作权声明	我单位_____ (作品名) 如涉及著作权、肖像权、名誉权等事宜由我单位承担一切法律责任, 并授权活动主办方将此作品用于全网展播推介。 (著作权单位盖章) 年 月 日		
报送单位 意见	(盖章) 年 月 日		

注: 本表纸质版报送 1 式 2 份。